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2014-007）、《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2014-012）、《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与“厦门天马”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2014-010）、《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等公告，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现对上述公告内容补充及调整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调整原因及内容如下：

（一）调整原因

根据财政部财会函[2000]7号，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公司原利润分配方案采用母公司及合并报表数据同时测算后确定，但在利润分配方案中仅以合并报表数据表述，应调整为以母公司数据表述。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第七项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的议案》的相关表述。

（二）调整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140万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914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1,422万元，扣除本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3,445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16,203万元。

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3,039万元、1,381万元、9,140万元，该三年累计13,560万元。

本次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3年末公司总股本574,23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总计派息57,423,750元。

本年度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3年度报告全文》调整原因及内容如下：

（一）调整原因

根据财政部财会函[2000]7号，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公司原利润分配方案采用母公司及合并报表数据同时测算后确定，但在利润分配方案中仅以合并报表数据表述，应调整为以母公司数据表述。调整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之“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相关表述。

（二）调整内容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74,237,5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57,423,75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62,031,284.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 年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140 万元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914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22 万元,扣除本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 3,445 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16,203 万元。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3,039 万元、1,381 万元、9,140 万元,该三年累计 13,560 万元。	
本次分红派息预案为:以 2013 年末公司总股本 574,23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 (含税),总计派息 57,423,750 元。	
本年度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补充内容如下:

补充“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中各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数据截止时间	备注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537,921	394,560	246,210	-10,521	2012年12月31日	2012处于量产

						爬坡期。
上海天马有机发光显示有限公司	4,890	4,578	0	-188	2013年12月31日	于2013年4月25日新设成立。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336,558	269,518	207,062	-26,172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处于产品转型期。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18	818	4,071	268	2012年12月31日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96,994	219,134	0	-1,962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处于筹建期。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49	4,746	14,816	725	2012年12月31日	——
深圳市盛波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37,085	46,491	26,503	-9,491	2012年12月31日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42,216	13,035	22,089	5,190	2012年12月31日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91,745	99,784	176,411	-17,642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处于收购后整合期。
NLT Technologies, Ltd	96,576	91,684	176,411	-17,548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处于收购后整合期。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2,021	41,288	103,126	2,226	2012年12月31日	——

四、《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与“厦门天马”续签托管协议暨关

联交易的公告》补充内容如下:

补充“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中关联方厦门天马微电子有
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补充“三、本次涉及公司子公司情况说明”中子
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
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 额	负债总 额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数据截止 时间	备注
厦门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496,994	219,134	0	-1,962	2012年12 月31日	2012年 处于筹 建期。

三、本次涉及公司子公司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 额	负债总 额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数据截止 时间	备注
上海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386,223	269,037	253,936	9,522	2012年12 月31日	——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 项报告》补充原因及内容如下:

(一)补充原因:根据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
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注册
会计师在为上市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工作中,应当根据上述
规定事项,对上市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出具
专项说明,公司应当就专项说明作出公告。公司原披露的《控股股东及

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未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经营性资金往来纳入占用资金情况的范畴。现补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至专项报告中。

(二) 补充内容：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三月八日

附件: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3年1月1日占用资金余额	201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7	1,586	1,035	56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353	566	667	25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63	44	87	2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	应收账款	10	-	1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327	1,410	818	919	托管服务及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333	943	836	440	托管服务及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250	-	-	250	担保服务	经营性占用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其他应收款	50	100	150	-	托管服务	经营性占用
小计				1,403	4,649	3,603	2,449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无	无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2,113	87,055	98,072	21,09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255	916	2,939	232	提供劳务、租赁服务	经营性占用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款项	249	-	249	-	材料采购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及部分高管持股	其他应收款	5	112	110	7	租赁服务	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及部分高管持股	预付款项	-	271	271	-	采购材料	经营性占用
小计				34,622	88,354	101,641	21,335		
总计				36,025	93,003	105,244	23,784		

